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场内简称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1618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4,614,777.9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以分享中国经济增长与结构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将优先考虑对于股票类资产的配置，在采取精选策略构造股票组合的基础上，将剩余资产配置于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我国经济从投资拉动转向消费拉动是大势所趋，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各消费行业均受益于居民消费升级的大趋势。本基金将对经济转型过程及其带来的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不断发掘各个行业的投资机会。</p>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股指期货等金融工</p>

	具；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调整）×10%+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A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818	01434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86,155,720.83 份	8,459,057.1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A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286,377.56	-964,581.71
2. 本期利润	-22,381,722.08	-947,265.5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99	-0.096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1,093,133.09	9,922,159.4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77	1.17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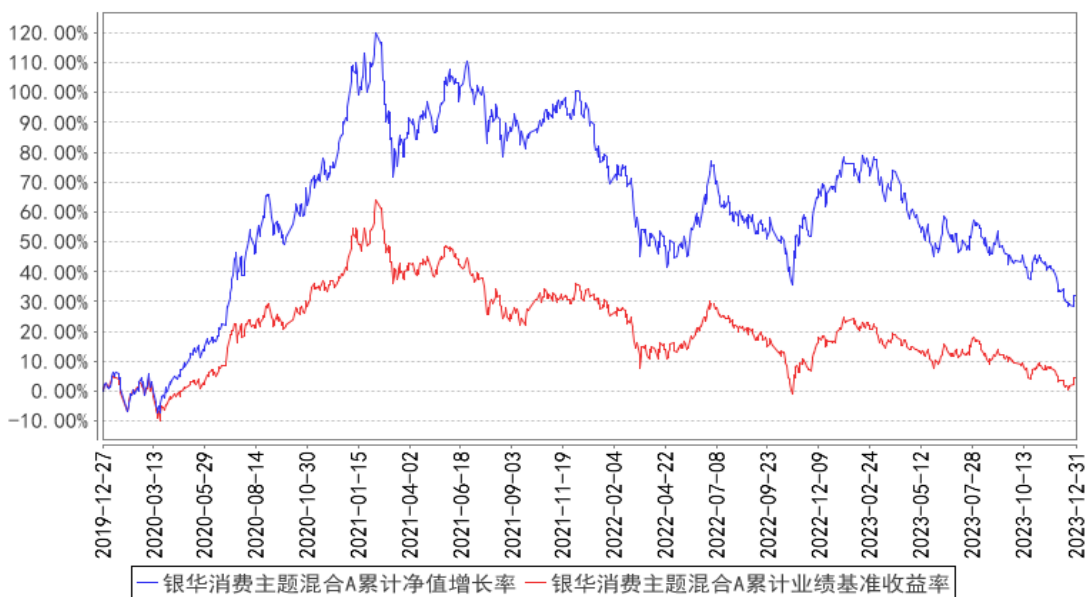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26%	0.96%	-4.75%	0.79%	-3.51%	0.17%
过去六个月	-11.92%	1.08%	-6.36%	0.85%	-5.56%	0.23%
过去一年	-21.60%	1.14%	-10.43%	0.84%	-11.17%	0.30%
过去三年	-33.32%	1.46%	-28.05%	1.14%	-5.27%	0.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97%	1.51%	4.46%	1.17%	27.51%	0.34%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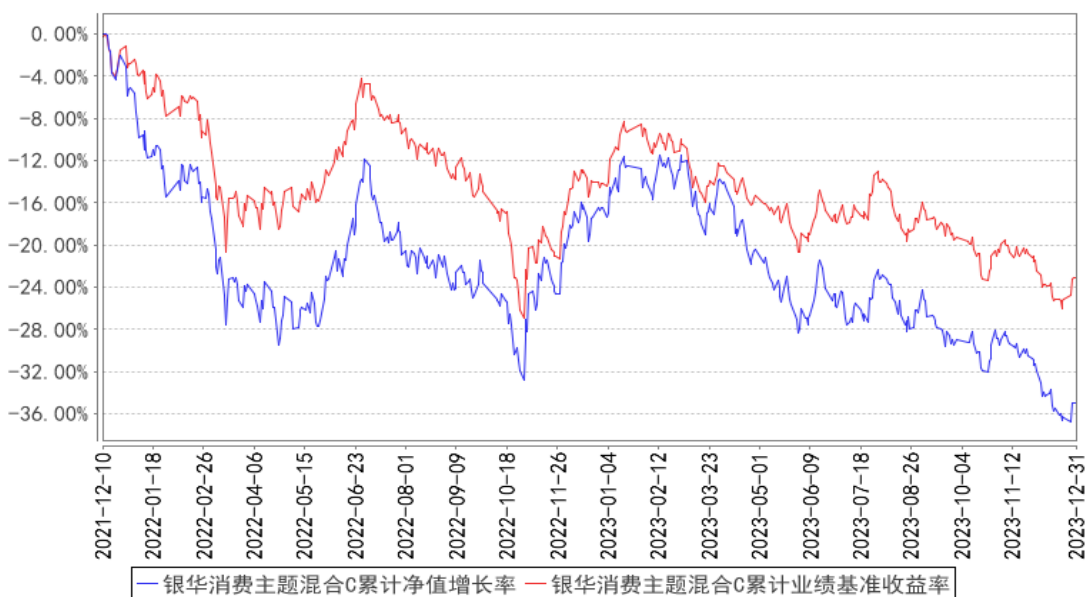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40%	0.96%	-4.75%	0.79%	-3.65%	0.17%
过去六个月	-12.19%	1.08%	-6.36%	0.85%	-5.83%	0.23%
过去一年	-22.08%	1.14%	-10.43%	0.84%	-11.65%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93%	1.37%	-23.10%	1.06%	-11.83%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薄官辉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 27 日	-	19.5 年	硕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职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任研究员，从事农业、食品饮料行业研究。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任高级研究员，从事农业、食品饮料行业研究。2009 年 6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曾任消费组食品饮料行业研究员、大宗商品组研究主管、研究部总监助理、研究部副总监。自 2015 年 4 月 29 日起担任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兼任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兼任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6 月 2 日起兼任银华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兼任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第四季度关注度最高的是政策加码托底经济。10 月 24 日，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国务院增发国债和 2023 年中央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确定增发 2023 年国债 10000 亿元。12 月 8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 24 年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12 月 11-12 日，2023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高质量发展目标，逆周期调控政策上更多强调结构性政策发力。12 月 14 日，承接上个季度的“认房不认贷”政策，北京、上海继续优化普宅认定标准、调降首付比例下限和房贷利率。12 月 22 日，国有大行继 9 月全国性商业银行下调存款挂牌利率以来再度下调存款利率。四季度市场走势较弱。原因首先是政策落地见效有一定的时滞，特别是新增国债实物工作量更多落在 2024 年。第二，经济运行的指标不佳。比如 PMI 指数再度回落至荣枯线以下，CPI 在 10 月和 11 月连续两个月处于负值，而且 11 月 PPI 跌幅扩大到-3%。

第四季度沪深 300 下跌 7%，创业板指下跌 5.63%，科创 50 下跌 4.03%。本基金上个季度对经济的复苏预期较高，主要配置仍在消费、科技和制造板块。

4.4.2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对 2024 年政策持续加码提振经济保持乐观。首先，政策的再次发力有助于经济企稳。2023 年 12 月地产交易数据在较低的基数上虽有恢复但是依然不够强劲，11 月份 CPI 和 PPI 持续为负值并继续走低，说明收入预期还需要总需求扩张的政策支持。而当前中央政府财政有能力继续发力支持经济企稳。第二，国际环境支持政策的持续发力。美国通胀超预期回落，美联储转向，首次降息时点提前至 3 月，当前市场预期 2024 年降息 3 次。中美两国货币政策在 2024 年进入同频

阶段，财政、货币政策的效果将更加显著。

我们对 2024 年的投资机会充满期待。第一，21、22 和 23 年连续三年回调，估值回到历史较低分位，市场整体的投资价值突出。这种低预期和低估值的现象在和经济正相关的顺周期板块中表现最为突出，比如家电、食品饮料，家具、建材等行业。第二，人工智能有望成为下一个技术革命，提高整个社会的劳动生产率。伴随着卫星通信技术发展，人型机器人、高阶自动驾驶、空间计算等更高阶应用快速发展，势必带给机械、电子和通信等相关行业产业升级的机会。第三，稳定增长的生物医药在波动较大市场中提供稳定增长的价值。

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国资本市场有机遇也有挑战，全球资本的流动给市场带来发展也有压力，市场的结构性变动和产业发展带来的机遇是我们重点思考的问题。投资收益的分布是不均匀的，投资的使命就是抓住这种结构性的机会，我们相信通过我们的认真研究，发掘出在中国消费升级的过程具有长期成长性的公司，为基金的保值增值而努力。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7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26%；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3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4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14,565,154.89	92.34
	其中：股票	214,565,154.89	92.3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616,480.74	7.58
8	其他资产	189,325.76	0.08
9	合计	232,370,961.3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1,843,854.89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13.7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9,070,840.00	8.26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56,603,322.00	67.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310,308.00	1.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736,830.00	2.0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2,721,300.00	79.0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21,368,314.18	9.25
消费者常用品	10,475,540.71	4.53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31,843,854.89	13.78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98	安琪酵母	575,800	20,256,644.00	8.77
2	600519	贵州茅台	10,769	18,587,294.00	8.05
3	000568	泸州老窖	97,839	17,554,273.38	7.60
4	000596	古井贡酒	67,100	15,620,880.00	6.76
5	06862	海底捞	885,000	11,661,148.34	5.05
6	603501	韦尔股份	99,400	10,606,974.00	4.59
7	00291	华润啤酒	338,000	10,475,540.71	4.53
8	002714	牧原股份	250,000	10,295,000.00	4.46
9	600132	重庆啤酒	145,622	9,676,581.90	4.19
10	000998	隆平高科	622,400	8,775,840.00	3.8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9,042.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442.8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1,840.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89,325.7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A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8,131,847.21	10,916,278.9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449,249.66	488,061.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425,376.04	2,945,283.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155,720.83	8,459,057.16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及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获中国证监会准予变更注册的文件

9.1.2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9 日